

南京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先进本科生评选办法（2022 版）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引导和激励广大学生奋发进取，努力成才，增强广大学生的集体荣誉感，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促进优良校风、学风、班风的建设，根据《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 41 号令）、《南京林业大学学生手册本科生 2021 版》及《关于做好 2021-2022 学年“学雷锋，树新风，创三好”总结评比暨各项奖学金评定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学生先进评选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坚持以精神奖励为主、物质奖励为辅的原则。

第三条 本办法适用于我院在籍全日制本科学生和集体。

第二章 评选类别

第四条 表彰以下先进集体：

（一）校级先进班集体

第五条 表彰以下先进个人：

（一）三好学生

（二）优秀学生干部

（三）优秀学生

（四）高额奖学金（三好学生标兵、优秀学生干部标兵、张齐生院士奖学金、滴水南林奖学金、优必选奖学金、红尔太奖学金、高顿教育奖学金等）

第三章 评选标准

第六条 2022 年度省级先进班集体、省级三好学生、省级优秀学生干部已评选完成，获得相关荣誉称号的班级和个人不再参加校级同类评比。

第七条 各项先进评比和奖学金评定以 2021-2022 年度学生综合测评成绩为依据。

第八条 20 级淮安校区学生在本部校区参加奖学金评定，21 级转专业学生在原班级参加奖学金评定。

第九条 获 2022 年度“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的学生，不再参加其他奖学金评定。

第十条 “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从优秀学生中择优产生，“三好学生标兵”从“三好学生”中择优产生，“优秀学生干部标兵”从“优秀学生干部”中择优产生。“优秀学生干部标兵”应从现任主要学生干部中产生，主要学生干部具体包括：班长，团支部书记，学生党支部书记，校、院学生会主席、副主席及各部部长，校、院助理性社团正、副团长及各部负责人。

第十一条 校级先进班集体推荐比例不超过学院班级数的 10%；优秀学生、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等先进学生的推荐比例不超过参评学生总数的 30%，其中三好学生、优秀学生

干部比例的推荐比例不超过参评学生人数的 10%，且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须先满足优秀学生的参评条件。

第十二条 参评校级“先进班集体”应按照《南京林业大学学生先进评选办法》（详见《南京林业大学学生手册本科生 2021 版》）中相关规定评选。

第十三条 参评“三好学生”应按照《南京林业大学学生先进评选办法》（详见《南京林业大学学生手册本科生 2021 版》）中相关规定评选。

第十四条 参评“优秀学生干部”应按照《南京林业大学学生先进评选办法》（详见《南京林业大学学生手册本科生 2021 版》）中相关规定评选。

第十五条 参评“优秀学生”应按照《南京林业大学学生先进评选办法》（详见《南京林业大学学生手册本科生 2021 版》）中相关规定评选。

第十六条 高额奖学金评选办法

（一）学校分配的奖学金中奖励金额 ≥ 2000 的奖学金为高额奖学金。

（二） 各项高额奖学金（ ≥ 2000 元）优先奖励获得“十佳大学生”“大学生年度人物”“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及以上荣誉称号的学生。

（三）高额奖学金获得者中，院内同一年级中的相同专业获得者不超过两人，同等条件下，综合考虑综测等其他方面的情况；所有高额奖学金不得兼得。

（四）各年级高额奖学金名额分配由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通过，若存在奖学金分配名额所在年级缺少符合条件学生，则由其他年级学生递补。其中滴水南林奖学金获得者必须是 2021-2022 学年、2022-2023 学年连续两年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且荣获优秀学生及以上荣誉称号。

第十七条 补充条款

（一）各班级按照参评要求，以班级为单位选出班级拟表彰“三好、优干学生”、“优秀学生”。由于班级拟表彰名额遵循“四舍五入”原则，会出现拟表彰总名额超出学院的表彰名额。如出现这种情况，对于确定拟表彰名额时，遵循“五入”原则的班级，需将该年级的各班级符合评选先进要求的综合测评最后一名同学按照平均学分绩点排序，根据名额分配要求进行筛选。

（二）在评选过程中，评分数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三）若评选过程中出现文件规定以外的问题，由经济管理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决定。

经济管理学院

2022 年 10 月 21 日

附件一：

2021-2022 年度学院各年级奖学金名额分配表

年 级 类 别		19 本部 (332 人)	19 淮安 (341 人)	20 本部 (343 人)	20 淮安 (353 人)	21 本部 (324 人)
先进个人	省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 部 (8000)	3	1			
	三好学生标兵、优秀学生干部 部标兵(5000)	1	1	2	2	1
	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 (1000)	32	33	32	33	32
	优秀学生(500)	66	68	69	71	65
先进个人	校级先进班集体(1000 元/ 班)	1	1	3		1
高额奖学金	张齐生院士奖学金(4000)					1
	优必选奖学金 (15000)	1		1	1	
	红尔太奖学金(2000)					1
	滴水南林奖学金(2000)					1
	高顿教育奖学金 (4000)	1	1	1	1	1